

关于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

根据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福证券”）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自2021年9月8日起，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场内扩位简称“电池龙头ETF”，代码：159767）新增华福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。投资者在华福证券办理本基金申购、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、规则等以华福证券的规定为准，华福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遵循其规定执行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（一）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7

公司网站：www.hfzq.com.cn

（二）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00-96326

公司网站：www.hffunds.cn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9月8日